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萬桐園

CHINA WAN TONG YUAN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萬桐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66)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由中國萬桐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目前可得資料所作的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純利將錄得較二零一九年同期70.4%重大增幅。該增幅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申請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轉往主板上市的非經常性開支人民幣5.3百萬元；並由二零一九年一次性政府津貼人民幣2.0百萬元而部份抵消。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乃根據本公司管理層參考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目前可得資料所作的初步審閱，其尚未經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並可能於進一步審閱時作出調整。本集團業績詳情將於本公司就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所刊發的公告中披露，有關業績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底前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萬桐園(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趙穎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本公司主席兼非執行董事趙穎女士，本公司兩名執行董事李興穎女士及黃廣明先生，以及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應坤先生、王永權博士及蔡漢強先生。